证券代码：000863 证券简称：三湘印象 公告编号：2022-023

**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**

**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**特别提示：**

1、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提案的情形；

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**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**

**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**

1、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；

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5月16日14:00；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6日9:15—9:25,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2年5月16日9:15-15:00。

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杨浦区逸仙路333号湘海大厦12楼会议室；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；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许文智先生；

6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**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**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1人，代表股份总数636,776,892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为53.9322%；

其中，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0人，代表股份总数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为0％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1人，代表股份总数636,776,892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为53.9322％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3人，代表股份总数7,974,704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为0.6754％；

其中，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0人，代表股份总数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为0％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3人，代表股份总数7,974,704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为0.6754％。

3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及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通讯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**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**

**（一）本次股东大会提案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；**

**（二）提案详细表决情况如下：**

**1、议案名称：关于2022年度预计新增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**

审议结果：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，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 以上审议通过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**同意** | | **反对** | | **弃权** | |
| 股数  （股） | 占出席会议所有/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 | 股数  （股） | 占出席会议所有/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 | 股数  （股） | 占出席会议所有/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 |
| 总表决情况 | 635,591,092 | 99.8138 | 463,100 | 0.0727 | 722,700 | 0.1135 |
|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| 6,788,904 | 85.1305 | 463,100 | 5.8071 | 722,700 | 9.0624 |

**2、议案名称：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及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**

审议结果：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，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 以上审议通过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**同意** | | **反对** | | **弃权** | |
| 股数  （股） | 占出席会议所有/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 | 股数  （股） | 占出席会议所有/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 | 股数  （股） | 占出席会议所有/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 |
| 总表决情况 | 636,749,292 | 99.9957 | 27,600 | 0.0043 | 0 | 0.0000 |
|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| 7,947,104 | 99.6539 | 27,600 | 0.3461 | 0 | 0.0000 |

**3、议案名称：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**

审议结果：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，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 以上审议通过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**同意** | | **反对** | | **弃权** | |
| 股数  （股） | 占出席会议所有/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 | 股数  （股） | 占出席会议所有/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 | 股数  （股） | 占出席会议所有/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 |
| 总表决情况 | 635,893,992 | 99.8613 | 160,200 | 0.0252 | 722,700 | 0.1135 |
|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| 7,091,804 | 88.9287 | 160,200 | 2.0089 | 722,700 | 9.0624 |

**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；

（二）律师名称：周芙蓉、李新烨；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：综上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**四、备查文件**

（一）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（二）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5月17日